



## 情感标签

◎ 覃光林

和他结婚那天，正好是她二十八岁的生日。

其实她很烦他的，他是个身材不高，相貌丑陋，毫无情趣的半成品男人。但为了追到她，竟然不顾她的鄙视和不屑，努力而执著地追了八年。

那时候，她钟爱的白马王子和别的女孩亲热，把她甩了很远。心灰意冷的她，就心灵有点扭曲地勉强嫁了他。

嫁是嫁了，心里却十分不甘，于是就常常发脾气。他忍着，惯着她，而越是这样，她就越看不起他。

逛街上超市的时候，她从来是一个人。

在家里，她更像是一位尊贵的来宾。饭菜从来是他做。还好她是个讲道理的女人，洗衣、拖地板、整理衣物，她都无声地做了。她以为，既然自己都把自己贱卖了，何必在

乎这些琐事呢。

她做这些，不是为了尽一个妻子的责任，只是不想让自己僵硬起来。那样，会很快老去的。她最怕自己衰老了。一旦衰老，自己哪还有骄傲的资本啊？自己不就成为了一个和他一样的人吗？所以，她尽量让自己保持一种青春状态。

每次买菜回来，扔掉食品袋的时候，他总要仔细地把超市打出来的标签，轻轻地揭下来，然后贴在一个日记本上。这是她最鄙夷他的时候：揭下标签，无非是为了记录数额，好计算着钱过日子。如此抠门的男人，生活还有什么乐趣可言。但她从不说他，懒得为这小事情和他浪费口舌。

渐渐地，她甚至觉得鄙视他对他而言是种感情的奢侈，一点感觉也没有了。看电视，你爱看什么台就换吧。尽管他换台的时候总